

证券代码：838043

证券简称：中昊环保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7年10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10月26日，公司按规定发出了会议通知。出席本次会议并表决的董事共5名，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会议由董事长陈国军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臻元(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保理融资900万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加快公司发展，促进企业生产经营，公司拟向臻元(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保理融资900万元，业务性质为有追索权回购型保理业务，融资期限一年，由浙江京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表决结果：5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实际控制人陈国军向浙江京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个人无限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控股股东安徽铭扬特种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扬钢管)为浙江京虞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 1,500 万股股份质押担保。

2. 表决结果：3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3.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陈国军、周晓娟回避表决。陈国军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同时直接持有铭扬钢管 95%股权，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周晓娟与陈国军系夫妻关系，担任公司董事，同时直接持有铭扬钢管 5%股权，担任该公司监事。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上午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议案相关事项。

2. 表决结果：5 名赞成；0 名弃权；0 名反对。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安徽中昊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31 日